



证券代码：300563

证券简称：神宇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0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435 号）核准，公司 2016 年 11 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0,000 股，发行价为 8.8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6,8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2,768,600.00 元（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4,031,400.00 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6 年 11 月 8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712051 号验资报告。

（二）本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3,840,000.00 元，均为以前年度使用。经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资金 281.34 万元及其产生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本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银行专项账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已于 2016 年 12 月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银行江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子公司江阴神创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共同一方）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协议规定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 2017 年 8 月 10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神创电子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江阴支行”）新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浦发银行江阴



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全资子公司江阴神创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简称“神创电子”）注销了三个募集资金账户。鉴于合同主体变更，原公司、子公司作为共同一方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不再履行，按变更主体后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公司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浦发银行江阴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协议规定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销户，具体情况如下：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余额	销户情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澄江支行	481969413156	-	2019 年 4 月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92010078801000000159	-	2019 年 4 月销户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9 年半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半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半年度，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项，节余募集资金 281.34 万元及其产生利息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半年度，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9 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19 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于前期利用自筹资金 5,279.55 万元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细微、极细射频同轴电缆建设项目”、“稳相射频同轴通信电缆及组件建设项目”、“射频同轴通信电缆及组件研发中心项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并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2069 号《关于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确认：截至 2016 年 11 月 17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自筹资金总额为 5,279.55 万元。2016 年 12 月，公司将上述自筹资金投入资金与募集资金进行了置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认为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6 日

附件 1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9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403.14			本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384.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细微、极细射频同轴电缆建设项目	否	11,468.00	11,468.00	-	11,468.00	100.0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158.35	是	否
稳相射频同轴通信电	否	1,064.00	1,064.00	-	1,064.00	100.0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93.11	是	否

缆及组件建设项目										
射频同轴通信电缆及组件研发中心项目	否	1,852.00	1,852.00	-	1,852.00	100.00	201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4,384.00	14,384.00	-	14,384.00			12,51.4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于前期利用自筹资金5,279.55万元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细微、极细射频同轴电缆建设项目”、“稳相射频同轴通信电缆及组件建设项目”、“射频同轴通信电缆及组件研发中心项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公司将上述自筹资金投入资金与募集资金进行了置换。报告期内未发生新增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项目已按照计划全部支付完毕，结余金额人民币2,813,357.53元，其中186,957.53元为利息结余，2,435,000.00元为发行股份时多预估的发行费用，191,400.00元为募集资金项目的结余。经2019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资金281.34万元及其产生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存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已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公司2019年半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